

## 关于梅州双胞胎饲料年产 36 万吨饲料生产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梅州双胞胎饲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梅州双胞胎饲料年产 36 万吨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提出以下意见：

一、梅州双胞胎饲料有限公司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埔寨农场场部对面 A-05 之 1 块，成立于 2011 年，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饲料；兽药经营。公司总占地面积为 70479.49 m<sup>2</sup>，计划分三期建设。于 2017 年建设了年产 24 万吨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一期项目实际投资 645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地面积 10085.96 m<sup>2</sup>，建筑面积 11391.95m<sup>2</sup>，项目办理了环保等相关合法手续。根据市场需求，你公司拟在原有项目基础上投资 7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扩建“梅州双胞胎饲料年产 36 万吨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8426.85m<sup>2</sup>，建筑面积 14306.93 m<sup>2</sup>，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7'7.039"，北纬 23°37'31.428"。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车间、成品车间、原料车间、散装车间、卸粮棚、筒仓以及智能化、自动化饲料生产线及配套环保设

施。本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 60 万吨饲料的总生产能力。

本项目新增员工 54 人，实行单班制作业，每班工作 8h，全年工作日 300 天，均在厂内食宿。项目代码：2303-441423-04-01-134498。

二、经局环评文件技术审查小组审议，认为《报告表》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预测和评价，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基本可信。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组织实施并从严落实环境保护、生态保护各项工作；落实项目应急预案及各项应急措施，加强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杜绝事故发生；做好环保专项培训，确保各项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须按新的执行。

五、项目建设须完善相关部门的法定手续并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功能、排污状况、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如涉及其他须许可事项，必须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手续。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1 月 18 日

抄送：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执法股，路成生态科技（广东）有限公司。